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,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3060 号文核准。

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（以下简称“网下发行”）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回拨机制启动前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,500 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%；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,000 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0%。

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、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，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1、路演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7 日（周二，T-1 日）下午 14:00-17:00

2、路演网站：上证路演中心 <http://roadshow.sseinfo.com>

中国证券网 <http://roadshow.cnstock.com>

3、参加人员：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。

《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》已刊登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（T-7 日）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查询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发行人：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 年 12 月 2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